



張超雄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Fernando Chiu Hung Cheung Legislative Councilor's Office

(傳真: 2509 9055)

福利事務委員會
主席邵家臻議員

立法會CB(2)1869/17-18(01)號文件
LC Paper No. CB(2)1869/17-18(01)

邵主席：

要求盡快討論由張超雄議員擬議的
《安老院條例》及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》的法例修訂

本人來信事務委員會，要求本委員會盡快討論由本人提出的《安老院條例》及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》的法例修訂。

本港的院舍質素參差，涉及虐待院友的事件屢見不鮮。部份院舍的管理不善，院舍的環境不但惡劣，為院友提供的護理及照顧也不理想。現時，近8成半的殘疾人士院舍僅獲發豁免證明書，未合符法例監管的要求。與之同時，《安老院條例》及《安老院規例》訂立二十多年，至今條文欠缺為院舍服務的質素作出實質的修訂。

本人強烈認為，修訂有關法例的工作是刻不容緩。政府應盡快提昇法例要求，推動監管的工作，保障院友基本的生活權利。

本人提出的法例修訂有兩大方向，包括對安老院及殘疾人士院舍的發牌要求在現有框架下具體化；及把虐待或忽略長者等行為刑事化，並對違法者施加刑罰。本人希望委員會主席能盡快討論《安老院條例》及《殘疾人士院舍條例》的法例修訂。

如有任何垂詢，煩請隨時與本辦事處職員梁小姐聯絡(電話：2613 9200；電郵：christine@cheungchiuhung.org.hk)。

順祝
台安！

立法會議員

張超雄

張超雄 謹啟

二零一八年七月十八日

☎ (852) 2613 9200

☎ (852) 2799 7290

✉ info@cheungchiuhung.org.hk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1017室

Room 1017,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

cheungchiuhung.org.hk

facebook.com/fernandocheungchiuhung

